

2023 年

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拟定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原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 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 组织拟定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五) 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 组织实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受理退役军人残疾等级评定，以及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 组织实施全县拥军优属工作。组织实施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以及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的优待工作。

(八)组织实施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烈士评定相关工作，拟定全县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并指导实施。审核拟列入县级以上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先进典型事迹，指导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19年3月机构改革成立的行政单位，正科级。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移交安置与就业创业股、拥军优抚与褒扬纪念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新丰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为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和新丰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31.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9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1.40	本年支出合计	1131.4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1.40	支出总计	1131.4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45	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45	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1.40	213.07	918.3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47	194.59	914.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8	2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2	14.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	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4.48	0.00	554.48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2.23	0.00	202.23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320.61	0.00	320.61	0.00	0.00	0.00	0.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9.64	0.00	29.64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46.00	0.00	146.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45.00	0.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86.61	172.21	214.4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27.26	12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42.90	0.00	142.9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44.95	4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1.50	0.00	71.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	4.56	3.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45	0.00	3.45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45	0.00	3.4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2	13.9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31.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92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1.40	本年支出合计	1131.4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1.40	支出总计	1131.4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31.40	213.07	918.3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9.47	194.59	914.8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38	22.3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2	14.9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6	7.46	0.00
[20808]抚恤	554.48	0.00	554.48
[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2.23	0.00	202.23
[2080805]义务兵优待	320.61	0.00	320.61
[2080808]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2.00	0.00	2.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29.64	0.00	29.64
[20809]退役安置	146.00	0.00	146.00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145.00	0.00	145.00
[2080904]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0	0.00	1.00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86.61	172.21	214.4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01]行政运行	127.26	127.26	0.00
[2082804]拥军优属	142.90	0.00	142.90
[2082850]事业运行	44.95	44.95	0.0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1.50	0.00	71.5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01	4.56	3.45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6	4.5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00	3.0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56	1.56	0.00
[21014]优抚对象医疗	3.45	0.00	3.45
[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45	0.00	3.45
[221]住房保障支出	13.92	13.9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3.92	13.9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92	13.9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13.07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0.64
[30101]基本工资	45.50
[30102]津贴补贴	34.61
[30103]奖金	13.64
[30107]绩效工资	16.0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4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113]住房公积金	13.9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8.21
[30201]办公费	3.67
[30202]印刷费	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1]差旅费	3.0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1.8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5
[30226]劳务费	21.50
[30228]工会经费	1.9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8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9.64	49.64	0.00	0.00
“三公”经费	9.05	9.0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5	6.05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918.3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4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5.50
[30201]办公费	4.00
[30202]印刷费	2.00
[30205]水费	0.80
[30206]电费	1.20
[30216]邮电费	1.00
[30211]差旅费	7.00
[30213]维修（护）费	4.00
[30215]会议费	3.00
[30216]培训费	3.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30226]劳务费	3.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38
[30305]生活补助	555.38
[30307]医疗费补助	1.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4.00

注：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13.07	213.07	213.07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155.12	155.12	155.1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3.26	103.26	103.2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6	41.96	41.9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0	9.90	9.90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57.95	57.95	57.9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7.37	47.37	47.3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6	6.26	6.2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918.33	918.33	918.33	0.00	0.00	0.00	0.00	做好全县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等资金发放工作；定期开展英烈祭拜活动及保护好烈士纪念设施；定期开展优抚对象及退役军人等对象的走访慰问工作。
新丰县退役军 人事务局	918.33	918.33	918.33	0.00	0.00	0.00	0.00	做好全县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等资金发放工作；定期开展英烈祭拜活动及保护好烈士纪念设施；定期开展优抚对象及退役军人等对象的走访慰问工作。
企业军转干部 解困生活补助	29.64	29.64	29.64	0.00	0.00	0.00	0.00	为我县企业军转干部每月发放解困生活补助，有效提高生活困难的企业军转干部的生活水平；维持全县社会稳定性。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义务兵优待金	320.61	320.61	320.61	0.00	0.00	0.00	0.00	对全县入伍义务兵及时发放义务兵优待金,使义务兵家庭生活水平得到安全保障,使义务兵安心服役,为国家建功立业。
春节、八一及其他慰问经费	130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在春节、“八一”建军节期间,对县市驻军驻军单位、优秀士兵、困难退役军人等进行走访慰问。
清明祭英烈活动、9月30日烈士纪念日活动费用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在清明节、930公祭日开展祭英烈活动,营造崇尚英烈,学习英烈的良好氛围。
保护烈士纪念设施年度修缮维护管理资金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对我县现有烈士纪念设施进行翻新、维护、修缮,在烈士纪念日、清明节和其他主要节日,开展祭扫纪念活动,弘扬英雄烈士精神。
双拥模范工作创建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落实“双拥”各项优抚政策,维护社会稳定,以密切军政军民关系、增进军政军民团结为根本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的，增强全民国防拥军观念。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为我县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依法依规实行按季度实际发生额结算各医疗机构垫付补助金及外出就医发生费用，保障优抚对象的医疗待遇。
双重身份困难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12.23	12.23	12.23	0.00	0.00	0.00	0.00	做好我县双重身份困难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的发放工作，使优抚对象家庭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退役军人全员适应性培训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为当年退役军人开展全员适应性培训工作，有效提高退役军人创业就业水平。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退役军人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服务我县所有退役军人、优抚安置对象，受理各种信访诉求、协助政府化解各种矛盾，指导和组织社会力量为退役军人服务，提高综合服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务水平，促进社会和谐。
维稳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以退役军人利益诉求为重点,不断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积极解决涉及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保障退役军人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有效提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星级示范站建设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扎实推进退役军人服务站星级示范创建工作,为本县退役军人提供高效的服务。宣传退役军人的相关政策及其他惠民政策,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促进社会和谐。
退役士兵档案整理归档人工费用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做好退役士兵、伤残、抚恤人员档案的接收和管理工作,便于后续高效查阅。
部分退役士兵	2.45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及时完成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本 医疗保险单位 缴费资金								基本医疗保险的单位缴费工作,保障退役士兵日后的生活,有效提高生活水平,整体提升退役士兵的服务满意度。
大学毕业生入 伍补助	2.90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鼓励大学毕业生应征入伍,支持军队和国防建设,整体提升大学毕业生士兵的服务满意度,有效提高了他们的生活水平。
自主退役士兵 一次性经济补 助	145.00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自主退役士兵一次性生产生活补助金的发放工作,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有效提高了退役士兵的生活水平。
优抚对象抚恤 补助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按规定执行优抚对象定期补助的发放工作,服务好我县各类退役军人优抚对象,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使优抚对象家庭生活得到保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13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5 万元，下降 0.0%，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医疗项目预算收入减少；支出预算 113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65 万元，下降 0.0%，主要原因是优抚对象医疗项目预算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9.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23.0%，主要原因是新增“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经费”项目经费，其中包含 5 万元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6.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 万元，增长 476.2%，主要原因是新增“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经费”项目经费，其中包含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9.64万元,比上年增加36.84万元,增长287.8%,主要原因是新增“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项经费”与“双拥模范工作创建经费”两个项目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7.6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办公电脑、家具用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 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